

合同

编号: 11N71079624220248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精河县阿合共农场

服务单位(乙方): 精河县百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精河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精河县百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精河县百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精河县百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4]6585号-001	建筑物及构筑物修缮	-	-	品牌:	1	项	208500.00	208500.00
合同总价(元)		2085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(大写)		贰拾万零捌仟伍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6585号-001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1	2085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支付期数	*支付金额(元)	支付比例	预计支付时间
1(预付款)	62550.00	30%	请选择
2	104250.00	50%	请选择
3	35445.00	17%	请选择
4	6255.00	3.00%	请选择

+添加支付期数

发票信息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精河县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25030104001768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